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11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2月2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本次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1,621.1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	70,838.96	53,621.10
2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计		88,838.96	71,621.1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金额，不足部分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1,561.1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	70,838.96	53,621.10
2	补充流动资金	17,940.00	17,940.00
合计		88,778.96	71,561.1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金额，不足部分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